

神的存在與本質

I. 中國傳統的「天神觀」

中國古代原始的「天神觀」與聖經中的「神」的觀念其實極為接近，也就是說無論是商朝的「上帝」或周朝的「天」，都與基督教的「耶和華」非常相似：祂們都是有「位格」的神；都是獨一的神；都有公義和慈愛的屬性；也都是造物主及萬有的主宰。

但隨著時間的進展，中國人的「天神觀」逐漸模糊、退化，演變成了泛神論、多神論或無神論，原有的獨一神論反而消聲匿跡了。因此，我們必須瞭解中國傳統的天神觀是如何演變的，使我們在討論其異同時，知道如何正確地去理解。

1. 道家的「天道觀」

老子的天道觀是最接近基督教神論的觀點，老子以「道」來稱呼這位造物者，他指出這「道」的特質如下：

(1)「道」是造化者：

『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。寂兮寥兮，獨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。可以為天地母。吾不知其名，強字之曰「道」，強為之名曰「大」。』

(2)「無形」與「有象」：

『大音希聲，大象無形。』

『道之為物，惟恍惟惚。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。恍兮惚兮，其中有物。』

『天下萬物生於有，有生於無。』

從「一般啓示」的層次來說，老子的認知已達到相當高的境界。然而他對神的認識還是迷迷糊糊的，因為除了藉助神的「特殊啓示」，人是無從得知神的全貌的。

莊子也有「物物者非物」的見解，他又說：

『夫道，有情有信，無為無形；……自本自根，未有天地，自古以固存。……先天地生而不為久，長於上古而不老。』

但日後發展的道教，則與老莊思想沒有太大的關聯，基本上是由流行於下層社會的精靈崇拜(Animism)，借用一些道家的辭彙，加上一些陰陽、五行、命理的觀念揉合而成的一種多神信仰。

2. 儒家的「天神觀」

春秋時期的儒家之中，孔子、孟子和荀子很明顯地代表三種不同的典型：

(1)孔子近乎「不可知論者」：

孔子對宗教的基本態度是務實的，他的名言例如「敬鬼神而遠之」、「子不語怪力亂神」、「未知生，焉知死」、「天何言哉？」等，都表現出這種態度。因此他論及「仁道」(即「人道」)遠多過「天道」。

(2)孟子是「神秘主義者」：

在先秦儒家之中，孟子是最常提到「天」的一位。對孟子而言，無形的天道，就是人人可以努力追求而得的聖人之道。他也常提到「天命」，他最有名的話是說：

『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勞其筋骨，餓其體膚，空乏其身，行弗亂其所為，所以動心忍性，曾益其所不能。』

(3)荀子則近乎「無神論者」：

荀子認為「天」只是自然界運行的規律及法則，是沒有「位格」的，因此也就不是能造化萬物、能施恩降災的「神」。

宋朝時期的理學家(又稱「新儒家」)，則大多循孟子的思路，加上佛教、道教的影響，將「天」與「心性」幾乎視為同義詞了。因此陸九淵提出「宇宙便是吾心，吾心便是宇宙」的觀點。至此，在儒家的思想中已看不到外在之「天」的存在了。

3. 佛教的「神佛觀」

漢朝前後傳入中國的佛教，對中國文化也發揮了重大的影響。原始印度的佛教，與現今的中國佛教是大異其趣的。釋迦牟尼本人的思想是近乎孔子的「不可知論者」。在其臨終遺言中，他提醒徒眾：他對「有無鬼神」未贊一詞，對「有無天堂地獄」也未表意見。換句話說，他覺得那都不重要，這近乎於孔子的「未知生，焉知死」的態度。

但是佛教在中國的發展，由於和強大的中國文化相互激蕩的結果，產生了所謂的「大乘佛教」八大宗派。其中以不在乎神佛的禪宗，及滿天神佛的淨土宗和密宗(即喇嘛教)，是目前最活躍的宗派。其實流行於錫蘭和東南亞的「小乘佛教」，才保留了更多原始印度佛教的風味。而且在日本彼此涇渭分明的禪、淨二宗，在中國卻因強調「圓融」的緣故，融合成「禪淨雙修」混合宗派。

有些佛教徒說「佛比神大」，藉此來貶低基督教的神。其實在佛教及其前身的印度教，原本就沒有「獨一神」及「造物主」的概念。他們所謂的「神」只是在六道輪回中的「神仙」(稱「阿修羅」)，因此是比在輪回之外的「佛」低了一級。其實這是定義不同的攀比。而「佛陀」(*Budha*)一字，在印度文乃是「悟道者」之意，因此理論上「人人可以成佛」。至於「菩薩」(*Bodhi-sattava*)，則僅是「修道者」而已。

II. 神存在的證據及意義

1. 宇宙論(Cosmological)—創造的論證

這個觀點上強調，由因果律來看，萬物都有個起點。因此，古希臘哲學家柏拉圖藉此以「第一因」(**First Cause**)來推論宇宙是被造的。即使近代物理學家，大多數都相信宇宙是因「大爆炸」而產生的，而且自大爆炸之後，才產生時間及空間。這個「大爆炸」的觀念，也指向宇宙是有一個明確的起點。同時，由於宇宙是極為龐大的，因此這位創造之神必然也是有無窮的能力的。

2. 目的論(Teleological)—設計的論證

這個觀點強調，所有規律性的東西，都是在特定目的之下被設計、被創造的，而非自然存在的。**William Paley**就提出「鐘錶」理論(即「鐘錶必然是人造的產物，而非偶然的碰撞的結果」)，來證明神的存在。同時，神的設計也就會賦予被造物「目的」和「意義」。近代興起的「智慧設計論」(**Intelligent Design**)，也常引用類似的論證法，來挑戰進化論所強調的「隨機論」(**Random Selection**)。

3. 價值論(Axiological)—道德律的論證

康德及孟子都認為人性中，天生地有是非、善惡的道德意識，而且是同此心、心同此理的。所以對康德而言，人的理性雖是有限的，無法確知神的存在與否(即不可知論)。但是人的道德本性，卻是神存在的最有力證據。對孟子而言，這道德本性就是神性(他稱為「天性」)的表現。換句話說，對孟子而言，神(他稱為「天」)的存在是不證自明的。而且，神是「良善」的。

4. 本體論(Ontological)—存有的論證

神的必然存在，雖是無法直接證明，卻是邏輯上的必然。既然如此，神必然是「自有、永有」的，也就是說，祂不是被造者，而且是「永恆」的、是超越時間的。同時，祂是「無所不在」的，因為祂也不受空間的限制。最後，祂是「獨一的」。因為這一切神的特質之總和，使得其他「神明」的存在，成為多餘的或自相矛盾的。

III. 其他各種的「神觀」

1. 自然神論(Deism)

自然神論是起源於十八世紀啓蒙運動後的歐美國家，他們基於基督教的傳統，一方面仍然承認神的存在及創造，但是另一方面卻又基於理性主義的觀念，否定神跡及超自然現象，也否定神會繼續在介入人類的生活及歷史中。因此，他們反對教會，否定聖經的權威性，也藐視禱告的價值。早期美國的開國元勳如傑佛遜、佛蘭克林等人，及法國啓蒙運動的領導人伏爾泰、盧梭等人，都是自然神論者。在基督教圈子裡，自然神論者在美國就產生了「一體神論派」(Unitarianism)，在歐洲則產生「自由派神學」，其中有一些人贊成普世得救論(Universalism)。近代的知名人物中，有還有些人也近乎于自然神論者。

2. 多神論(Polytheism)

在世界各地，多神論者可能是最普遍的，同時多神論與精靈崇拜、民間宗教等關係密切。例如中國的《封神榜》，古希臘、羅馬、埃及的古代異教，都是典型的多神論。多神論的共同特徵是：

- A. 沒有一位無所不知、無所不能的創造之神；
- B. 諸神都有類似人的七情六欲，雖是各有神通，卻都有各自的局限性；
- C. 沒有絕對的道德觀，傾向於功利主義式或相對性的道德觀；
- D. 有強烈的宿命論色彩。

3. 泛神論(Pantheism)

泛神論認為宇宙萬有都是神的一部分，神就是「萬有」。印度教就是典型的泛神論，佛教也有部分泛神論的色彩。現在西方流行的「新紀元運動」(New Age Movement)，其實也是另一種泛神論宗教。泛神論的共同特徵是：

- A. 「神」是沒有位格的，只是一種力量，只是一種法則；
- B. 人是神的一部分，所以也可以說：人就是神；
- C. 道德是相對的，或者說是無關重要的；
- D. 世界不是被造的，而是永存的。

4. 無神論(Atheism)

無神論乃是近代的產物，在古代，以無神論自居是罕有的也使危險的。近代因為從科學的發展，和理性思考的角度，許多人由懷疑論、不可知論、唯物論轉到無神論。但是十九世紀德國哲學家尼采說得最直率，他說：『如果沒有神，那麼一切都是合法的。所以沒有神！』他不是用科學來否定神，他也不是因為宗教通不過理性而主張無神(事實上他是反理性主義者)，他只是從心裏反叛神。因為，沒有神，他就自由了！其實這也是許多無神論者共同的心理。無神論者的共同觀點是：

- A. 「神」是不存在的；
- B. 物質世界是永存的；
- C. 道德是相對的，或者說功利主義式的。